

苗乡夫妇坚守山村讲台 27载育桃李



▲卢绍观夫妇和班里的24名学生。

山岗村位于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驯乐苗族乡九万大山里,距离乡政府驻地30多公里。在山岗村,提起卢绍观和杨素琴的名字,村里人无不竖起大拇指。

1990年7月,年仅17岁的卢绍观初中毕业。时任驯乐苗族乡长北村小学校长的黄英雄来到卢绍观家中,想推荐他到村里当一名代课老师。卢绍观深知村里的条件,不通电、不通路,且代课老师的工资极低。他看着落后的家乡,思量了许久,最后答应了。于是,他到长北村小学的一个教学点——宝山小学做了代课老师。

挑起重任,携手同行

进校的第一天,孩子们怯生生地躲在木瓦结构的教室里,偷偷望着这位新老师,眼里闪烁着新奇——他们这里已经好久没有新老师来了。

宝山小学坐落在深山沟里,学生用的教科书需要老师们到15公里以外的长北小学领取,用扁担挑回来。因不通公路,老师清晨出发,得翻过3座大山和几个陡坡,将书挑回学校已是夜深人静,肩上磨出一道血印。从那以后,开学挑书就成了卢绍观每学期的必修课。春去秋来,在一个没

有一点现代化气息的大山里,他仅凭一盏煤油灯,夜夜挑灯与课本、作业本为伴。

1994年9月,是宝山小学学生入学的高峰期,共招到学生117名。学生多了,更突显教师数量的不足。卢绍观找到了当时宝山片区唯一的瑶族初中应届毕业生杨素琴,动员和鼓

励她加入代课老师的行列。就这样,杨素琴成为宝山小学的一名代课老师,负责一、二年级复式班的全部课程,每天要上6节课。

由于工作上的经常接触,卢绍观和杨素琴的心贴得越来越近。1997年10月,两人走入了婚姻的殿堂,一起携手前行。



▲卢绍观、杨素琴在课间和学生们玩游戏。

无法割舍的牵挂

1998年,卢绍观和杨素琴的孩子降生了,但一个月80元的工资难以维持日常生活所需。家里人就劝他们出去打工,孩子留给双方父母带。看着还在襁褓里的孩子,他们动摇了。

期末他们收拾东西的时候,村里的人都来了,有满脸皱纹白发苍苍的老人,有抱着孩子沉默着的妇人,还有围在他们身边的孩子。屋里十分安静,只听得见村主任抽着旱烟吧嗒吧嗒的声音。过了许久,村主任拿出一个小黑塑料袋对他们说:“村里没啥好东西送给你们。这是一些自家种的番茄,没油煮着也挺好吃的。”

“若是大家都奔着钱去,山里的娃娃们该怎么办?”看着孩子们求知若渴的眼神和那一袋“有温度”的番茄,他们心软了。就这样,一种说不清的情绪悄悄在他们心里扎下了根:为了山里的孩子,为了那一个个微弱的希望,我们就在大山里当一辈子的孩子王吧!

27载守望山村育桃李

2005年,卢绍观争取到一批上级扶持资金,宝山小学终于建起了一栋两层钢混结构的教学楼,从此告别了木瓦房。2008年,学校又告别了没电的岁月。

卢绍观夫妇始终把教书育人、提高教学质量作为自己不变的追求。在工作中他们任劳任怨,时刻不忘钻研教材和教学方法;在教学中他们努

力探索实践,根据学生特点因材施教,注重对学生基础知识、基本能力和学习兴趣的培养。在2008年小学毕业班教学质量评估测试中,他们所教的班级语文、数学科合格率均超过市教育局的标准,荣获市级教学质量超标奖。2011年,上级教育部门出台新政策,做了21年代课老师的他们在招考中转为正式教师。

2011年,因学校布局调整,宝山小学被撤并。夫妻俩服从组织安排,调到大山更深处山岗小学任教。山岗小学是驯乐苗族乡最为偏远、苗族孩子最多的一所村级小学,加上卢绍观夫妇,教师仅有6人。一到学校,卢绍观夫妇就把学校当成家,主动承担学校较多的工作任务。经过努力,学校整体的教学质量有了极大的提升。

20多年来,他们送走了数届毕业生,其中有50多人考上了大学,实现了让山里娃走出大山的夙愿。2014年,卢绍观获得中国名师联盟·希望工程园丁奖。2015年,杨素琴被评为八桂优秀乡村教师。2018年1月,卢绍观杨素琴夫妇被中央文明办评为敬业奉献类“中国好人”。

“山里娃是大山里的希望,需要有人一直在大山里用心守望。哪怕只有一个孩子,我们也要教下去。”在卢绍观夫妇质朴的承诺里,对教书育人使命的坚守,对家乡孩子深深期望,已融入他们生命的血液里。

(通讯员 韦睿 文/图)



▲卢绍观在课堂上和学生互动。

雷平镇:贫困户“肉猪寄养”首次分红

“我今天领到了入股红利200元,感到很高兴,感谢党委政府帮助我家找到增收门路。”刚领到入股红利的家住该镇太平社区的贫困户代表农天强高兴地说。不久前,大新县雷平镇贫困户“肉猪寄养”项目首批分红发放仪式在该镇永俊养猪场举行,现场给26名贫困户代表每户发放红利200元,其余参与项目的贫困户的红利款将通过银行打到农户账户上。该镇党委政府领导班子部分成员及永俊养猪场负责人参加发放仪式。

据了解,该镇“肉猪寄养”产业扶贫模式重点帮扶没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农户或全家外出务工的贫困户。目前全镇共有145户贫困户入股永俊养猪场。“肉猪寄养”协议签订后,每户贫困户用国家扶贫产业资金3000元出资认购肉猪苗后,直接寄养在养猪场,养猪场负责猪苗的保险、饲养、防疫、销售。每半年分红一次,按每头猪出栏销售单价实行阶梯制分成。寄养在种猪场肉猪在饲养过程中如果出现意外死亡或病死的情况,由种猪场承担风险,贫困户不承担任何风险。合同到期后,养猪场则将每户3000元股金退还给贫困户。“肉猪寄养”,既解决了没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农户或全家外出务工的贫困户养猪难题,又可以消除贫困户养

猪市场风险,保证贫困户增收。

据悉,去年以来,该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积极探索扶贫开发新途径、新方法,致力于帮扶贫困户脱贫致富。通过“企业+基地+农户”即“肉猪寄养”模式,吸收贫困户入股永俊养猪场,确保了贫困户作为产业扶贫的参与主体,实现了贫困户稳定创收。“肉猪寄养”模式是该镇脱贫攻坚工作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该镇根据贫困户因病、因学、因残、缺劳力等致贫原因进行分类,“因户施策”制定脱贫规划。通过医疗扶贫、教育扶贫、就业扶贫、产业扶贫、金融扶贫、保障扶贫等方式,全力推进脱贫攻坚。

同时,把扶贫和扶志有效地结合起来,激发贫困户的脱贫主动性,各帮扶干部深入贫困户宣传和国家的扶贫政策,让扶贫政策深入人心,引导贫困户转变思想,不等不靠,通过自己勤劳的双手,努力脱贫致富。同时为贫困户传授增收本领,大力开展技能培训,帮助贫困家庭劳动力掌握致富技能,实现从“输血”向“造血”的根本转变。引导贫困户由“要我脱贫”转变为“我要脱贫”。

(卢雪芳 文/图)



▲贫困户代表签字领取分红款。